

证券简称：贵州茅台

证券代码：600519

编号：临 2018—018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8 年 7 月 20 日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以派专人送达或传真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的通知。2018 年 7 月 31 日，本次会议在贵州省贵阳市贵州饭店遵义三号厅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人，其中，亲自出席会议的 5 人，授权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 1 人（独立董事李伯潭先生因境外出差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陆金海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）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保芳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相关规章以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同意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《关于捐资实施务川县石朝乡帮扶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号召，贯彻落实中共贵州省委、贵州省人民政府大扶贫战略部署和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

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》的有关精神，会议决定向贵州省遵义市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捐资 1 亿元实施石朝乡扶贫旅游、乡道角至藕塘公路建设、兰草湾水库建设、集镇居民公共服务场地建设、冷库建设、人居环境改造贷款贴息等六个帮扶项目。

（三）《关于捐资实施仁怀市城镇保供蔬菜基地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号召，贯彻落实中共贵州省委、贵州省人民政府大扶贫战略部署和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》的有关精神，会议决定向贵州省仁怀市捐资 2,000 万元实施城镇保供蔬菜基地建设帮扶项目。

（四）《关于与关联方供水供电供汽服务的议案》

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因生产需要，会议同意公司酱香系列酒生产车间向贵州茅台酒厂（集团）习酒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习酒公司”）提供电、蒸汽服务，习酒公司向本公司酱香系列酒生产车间提供生产、生活用水服务。预计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，公司提供的蒸汽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 2,995 万元，习酒公司提供的生产和生活用水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 3,031 万元。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交易方贵州茅台酒厂（集团）习酒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在会前对本议案予以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审议本项议案时，与本项议案有关联关系的两位董事（李保芳、赵书跃）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 日